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3

##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10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浩女士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在对相关交易进行自查时，发现全资子公司香港吉客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吉客印”）由于业务运营需要，于2019年1月开始委托香港麦吉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麦吉客”）为其提供 Facebook 等平台广告账户以及广告投放服务。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王亚朋先生于2020年9月4日就任公司副总经理，王亚朋先生的弟弟王昆朋先生在2020年12月10日前持有香港麦吉客100%股权同时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10.1.5条、第10.1.6条规定，香港麦吉客自2020年9月4日至2021年12月10日期间为公司关联法人。

同意补充确认自2020年9月4日至2021年6月30日子公司香港吉客印与香港麦吉客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人民币3,162.15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先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王亚朋先生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7月12日实施完毕，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13.06元/股调整为12.96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王亚朋先生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1日